

江苏通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江苏通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2月24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5年2月28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何慧女士召集并主持，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列席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逐项审议了会议通知中列明的各项议案，决议情况如下：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是基于公司经营发展做出的谨慎决定，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要求，不会对公司当前和未来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本次事项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。因此，监事会同意将部分募投项目的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调整为2026年12月31日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通灵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年2月28日